

当我们的祖先揖别猿猴,生活在浩瀚无际的绿色森林中,树叶成了他们的遮盖布。他们捕捉到野兽,食肉后将整个兽皮围裹在身上,既能遮羞,又能避寒。大约在旧石器时代,人类发明了骨针,将兽皮变成了服装。随着原始人群逐渐走进农业社会,纺织业随之出现,人们的衣服除了遮羞避寒,开始向着美的方向发展。今天的我们穿着各式各样的大衣、羽绒服等御寒保暖,古代的人们又是依靠什么服装来度过寒风呼啸、大雪纷飞的严冬呢?

羔裘逍遥 狐裘以朝

甲骨文中出现了象形字“裘”。清人段玉裁注“裘之制毛在外”,即将兽皮带毛经过鞣制而成动物毛皮,再制作成御寒衣服称为“裘皮”。古籍中多有古人穿裘皮的记载。《礼记·月令》:“是月(孟冬之月)也,天子始裘。”

裘皮行业的鼻祖是殷商时期曾任丞相的比干。比干是商朝君主文丁之子,幼年聪慧,勤奋好学,20岁就以太师高位辅佐帝乙,又受托孤辅佐帝辛(商纣王)。比干从政40多年,主张减轻赋税徭役,鼓励发展农牧业生产,提倡冶炼铸造,富国强兵。据史料记载,比干曾在现在的河北省枣强县大营一带为官,当时那里灌木丛生,野兽频繁出没,比干鼓励民众打猎,捕获野兽食肉后,将各种兽皮收集起来反复炮制,终于发明了熟皮技艺,使各种生硬的兽皮变得柔软,进而将色泽不同、大小不同的皮张分类缝制成衣服。这种裘服既保暖舒适,又漂亮耐磨。比干将这一技艺传授乡里,造福庶民,为人乐道。《封神演义》里就有比干将狐狸皮熟制后做成袍袄献给纣王御寒的故事。比干去世后,历代帝王和文人多有诗文赞颂。周武王下令整修比干的坟墓,封比干为“国神”;魏孝文帝元宏建比干庙;唐太宗李世民追赠比干为“太师”,谥号“忠烈公”;南宋诗人王十朋有七言绝句赞曰:“谏君不听盖亡身,岂忍求生却害仁。不向天庭剖心死,安心知异世间人。”

公元前841年,在比干制作裘皮的大营村,民众自发修建了一座比干庙,以此来纪念“裘祖”。数千年来,裘皮行业流传一条不成文的规矩,那就是凡新晋学徒,都要先拜过祖师爷比干,然后才能拜师学艺。如今,裘皮的发源地大营已成为闻名遐迩的“天下裘都”。“大营裘皮传统制作技艺”和“裘祖比干的传说”先后被河北省人民政府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。

古时一般士人和百姓只能穿廉价的羊裘、犬裘。贵族多穿狐裘和貂裘,即用狐和貂的毛皮制作的衣服。《诗经》云:“君子至止,锦衣狐裘。”朱熹的《诗集传》曰:“锦衣狐裘,诸侯之服也。”冯梦龙的《东周列国志》说:“狐裘,贵者之服。”《诗经》又云:“羔裘逍遥,狐裘以朝。”闻一多解释说:“大夫平时穿羔裘,入朝穿狐裘。”唐朝边塞诗人岑参《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》有“散入珠帘湿罗幕,狐裘不暖锦衾薄”的诗句。宋应星《天工开物》说:“服貂裘者,立风雪中,更暖于宇下;眯入目中,拭之即出,所以贵也。”

在古代的文物文化中,豹子寓意吉祥,所以豹裘也是贵族的偏好。唐朝诗人李嘉祐《送马将军奏事毕归滑州使幕》诗

古人的御寒之衣

郑学富



《山水四景之冬》(清)髡残作

云:“棠梨宫里鹿龙裘,细柳营前著豹裘。”据史料记载,周武王最喜欢豹裘,他不但自己喜欢穿豹裘,还要求手下大臣也必须穿豹裘才能觐见他,这导致市场上的豹裘炒到一件百金之高,有的大臣卖掉家中千钟粮食却依然买不起一张豹皮。

吴绵软如云

传说黄帝之妻,西陵氏之女嫫祖“教民育蚕,治丝茧,以供衣服”。距今约7000年—5000年前的仰韶文化遗址中已经出土纺轮,用来纺丝和麻。古人所说的“绵衣”“绵袍”都指丝绵材料。在缫丝过程中,那些不能被抽丝的双宫茧则被制成丝绵,好一点的称为绵,次一等的称为絮,用以填充衣被,御寒取暖。

丝绵的制作历史悠久,最早可追溯到周朝。西汉的丝织业已很发达,出土的汉代文物中有罗地“信期绣”丝绵袍、朱红菱纹罗曲裾丝绵袍,西汉印花敷彩纱丝绵袍、绢地“长寿绣”丝绵袍、素丝绵袍等。

《宋书》记载,南北朝时,扬州“有全吴之沃。鱼盐杞梓之利,充仞八方,丝绵布帛之饶,覆衣天下”。

唐代,人们冬季穿的绵袍和绵袍,填充物就是丝绵,并且有定量:绵袍,加绵十两;绵袄,加绵八两;绵袴(裤),加绵六两。白居易的《新制布裘》一诗云:“桂布白似雪,吴绵软如云。布重绵且厚,为裘有余温。朝拥坐至暮,夜覆眠达晨。谁知严冬月,支体暖如春。”诗人很满意自己新做的绵袍,外面用的是洁白的桂布,里面是吴地产的丝绵,在寒冬腊月穿上它温暖如春。当时朝廷发给边防守军的冬衣就是丝绵衣物,唐代孟棻撰写的《本事诗》还记载了一个与此相关的有趣故事。唐开元年间,发给戍边士兵的绉衣(丝绵衣)由宫中制作。一位士兵在绵袍中发现了一首诗:“沙场征战苦,寒苦若为眠。战袍经手作,知落阿谁边。蓄意多添线,含情更著

绵。今生已过也,结取后生缘。”士兵把此诗交给主帅,主帅不敢隐瞒,又上交朝廷。唐玄宗将此诗在宫中出示,查找写诗的官人。一位官人主动认罪,请求皇帝处置。哪料唐玄宗却说:“恕你无罪,你就和这位得袍士兵结婚吧,我成全你们这份姻缘。”消息传开,边防军士兵都十分感动。

宋代,浙江丝绵闻名遐迩,早在唐代就被列为贡赋,到了宋代,浙江上调的丝绵占全国上调总量的三分之二以上。因制作丝绵的大部分工序都在清水中完成,故又得名清水丝绵。余杭清水丝绵洁白如凝脂,轻柔如浮云,边道薄而匀称,无绵块、无杂质,手感柔滑,韧性强、拉力大,长久放置不泛黄,久负盛名。《嘉庆余杭县志》记载,余杭狮子池“以其水缫丝(含制绵)最白,且质重云”,南宋建都临安(今浙江杭州)时,特将余杭清水丝绵列为贡品。《杭州府志》记载,“杭州(余杭郡)岁贡绵”。余杭清水丝绵在清康熙年间远销日本,民国时还在西湖博览会上获得特等奖。2008年,余杭清水丝绵制作技艺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;2009年,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批准列入“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”名录。

雪香纸袄不生尘

在棉花普及之前,古人多是穿纸袄御寒。元代马钰有《忆王孙》词曰:“麻衣纸袄度冬寒。暖阁红炉永不燃。”

东汉蔡伦吸取前人经验,推出植物纤维造纸技术,令纸张得以大规模生产,应用范围也逐渐扩大。早期的麻纸原料中含有织物,具有一定的柔软度和韧性,常用来作为绢帛衣物的内衬,起到定型和保暖作用。据说纸衣最早出现于南北朝时期,而最早有文字记载则是在唐代。如《旧唐书·回纥传》中记载:“回纥纵掠坊市及汝、郑等州,比屋荡尽,人悉以纸为衣,或有衣经者。”《新唐书·史思明传》也有“方列

寒,人皆造纸褌书为裳褌”的记录。

唐初,造纸业经过数百年发展已日臻成熟,纸张的种类丰富多样,质感更加平顺柔滑,纸张开始走进人们的服饰生活,纸衣的发展进入了新的阶段。唐朝诗人徐夤《纸被》云:“披对劲风温胜酒,拥听寒雨暖于绵。”描写了纸被带给人的温暖和舒适感。唐代对衣物需求的增多,也促进了纸衣制作工艺的不断提高,在厚度和透气性等方面加以改善,不仅可以抵御风寒,也可以洗涤修补。价格较低的纸衣,逐渐成为唐代服饰种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此外,佛教的兴盛也助推了纸衣的发展,因为僧侣们认为丝绵的制作需要杀蚕取丝,乃伤害生灵之举,所以选择穿着纸衣。唐朝诗人殷尧藩的《赠惟俨师》云:“云锁木庵聊息影,雪香纸袄不生尘。”

宋人穿纸衣的现象更为普遍,当时,纸衣用料为楮树皮纸,柔韧性更好,拉力强,耐折耐磨。宋人还创造出不少纸衣制作工艺,涌现出专制纸衣的行业。在裁剪缝衣时增添衬里,塞入麻絮,便成了御寒的纸袄;裁成大块长方形,就成了保暖的纸被。北宋苏易简在《文房四谱·纸谱》中曾介绍制造纸衣的方法:每一百张纸加胡桃、乳香各一两,煮或者蒸。如果是蒸的话,就要不断地往上洒含有乳香的水,等到蒸熟后,将其阴干,然后用箭杆横着卷起,顺势收紧。影、欽一带有人制作纸衣段,能有大门那么宽。苏易简描写道:“山居者常以纸为衣,盖遵释氏云‘不衣蚕衣’者也。然服甚暖,衣者不出十年,面黄而气促,绝嗜欲之志,且不宜浴,盖外风不入而内气不出也。”指出纸衣保暖性能好,但由于不怎么透气,对身体健康有所不利。

因为纸衣廉价而又保暖,很受人们的青睐。南宋词人李曾伯在《用韵答纸衾简云岩》中描述道:“欹枕犹存舒卷声,覆衾时与寝衣更。价廉功倍人人爱,一幅春风造化成。”又因为纸衣具有洁白轻软、微皱如波的特点,契合了文人士大夫对高洁清雅的追求,所以深受文人士大夫欢迎。《文房四谱·纸谱》说:“近士大夫征行亦有衣之,盖利其拒风于凝沍之际焉。”南宋诗人陆游在《雨寒戏作》中描写了用纸衣御寒的情景:“扫园收桐叶,培地整埽。幸有藜藿粥,何惭纸作襦。”他在《庵中杂书》中写道:“蒲坐久暖如春,纸被无声白似云。”诗中赞美了纸被的洁白轻软、温暖舒适。南宋理学家朱熹曾赠送陆游纸被御寒,陆游还写了《谢朱元晦寄纸被》表达感激之情:“纸被围身度雪天,白于狐腋软于绵。放翁用处君知否?绝胜蒲团夜坐禅。”

宋代文人崇尚高洁清雅,特用纸做成床具,称为“纸帐”,有的还在纸帐上悬挂梅花插瓶或印上梅花图案,称为“梅帐”,既御寒又雅致。林洪的《山家清事》里就有“纸帐”的详细记载。苏轼《次韵柳子玉二首·纸帐》云:“乱文龟壳细相连,惯卧青绫恐不便。洁似僧中白氍布,暖于蚕帐紫茸毡。锦衾速卷持还客,破屋那愁仰见天。但恐娇儿还恶睡,夜深踏裂不成眠。”诗人称赞纸帐洁净如僧巾、洁白如氍布,温暖如蚕帐、柔软如紫茸毡。李清照晚年在《孤雁儿·藤床纸帐朝眠起》中写道:“藤床纸帐朝眠起,说不尽无佳思。”朱敦儒也有“道人还了鸳鸯债,纸帐梅花醉梦间”的诗句。

棉花原产于印度,宋末元初,棉花大量传入中国。棉衣在舒适性、透气性等方面都远超纸衣,纸衣渐渐退出历史舞台。关于棉纺织品在我国内地的推广,黄道婆功不可没。黄道婆幼时为童养媳,因不堪虐待流落崖州(今海南三亚)约40年,她向黎族妇女学习纺织技艺并加以改进,总结出“错纱、配色、综线、掣花”的织造技术。元朝元贞年间,黄道婆返回故乡,教乡人改进纺织工具,制造了擀、弹、纺、织等专用机具,织成各种花纹的棉织品。

明太祖朱元璋大力倡导种植棉花,推动了棉纺织业的发展,棉花成为当时社会最普遍的御寒衣物。不过,纸衣仍然在一些无棉地区得到延续,是广大贫苦百姓的御寒之物。到了清代,纸衣的加工技艺仍在发展,但此时已不再为人们所穿着御寒,而是作为一种服饰文化传承下来。

裘皮、丝绵、纸袄……这些御寒衣料为古人在寒冷的冬天带来温暖和舒适,也让我们看到了服饰文化的发展和古人的过冬智慧。

曹操的成全

清风慕竹

建安四年(199),曹操命豫州牧刘备前往青州,向时任琅琊相的臧霸要两颗人头,这两个人名叫徐翕和毛暉。曹操之所以如此动怒,是因为他当初在兖州时,曾任命徐翕和毛暉为将,吕布进攻兖州,两个人看打不过便顺势投降了吕布。对于这种背叛行为,曹操很生气。平定兖州之乱后,他得到了确切的情报,徐翕和毛暉逃往青州投靠了臧霸,曹操于是命刘备去找臧霸要人。

对于臧霸能否听从命令,曹操心里也并不十分有底,因为臧霸只是刚刚投降过来的,而且素来桀骜不驯。

臧霸是泰山郡华县(今山东费县)人,从小便以勇猛著称。臧霸的父亲臧戒曾在县中做狱掾,即管理监狱的小吏,为人刚正。臧戒因为阻止当地太守杀一个与大守有仇的囚犯而被押送郡府治罪,当时年仅十八岁的臧霸闻讯后,带着数十个门客在华县西山拦截,负责押解的一百多名兵卒看到他一副不要命的架势谁也没敢动,听任他把臧戒救走了。此后,臧霸便以“勇壮”闻名乡野。后来黄巾军起义风起云涌,天下大乱,各地政府纷纷招募兵丁成立武装,臧霸投身在徐州牧陶谦帐下,以战功被封为骑都尉。他见群雄蜂起,也联合了孙观、吴敦、尹礼等人,聚集军众,屯兵于开阳一带,成为小有势力的一方霸主。

建安三年,曹操讨伐吕布,臧霸曾经出兵帮助吕布。第二年吕布兵败被俘,臧霸一度藏匿于民间,《三国志》记载是“大沮募索得霸,见而悦之”,曹操得到线索,将臧霸捕获,结果看到他后很喜爱,有心收为己用。臧霸趁机说:“我还有几个兄弟在外,愿意将他们召来为明公效力。”曹操当即下令给臧霸

解绑,放其自行离去,身边人提醒他说:“这些人素无恩义,当心他去而不返。”曹操笑着说:“无妨,我看他不像个无赖之人。”

臧霸果然没有食言,很快就带着吴敦、尹礼、孙观等人和一众士卒投降了曹操。曹操见臧霸言而有信,非常高兴,封臧霸为琅琊相,将青、徐二州交由他管理,吴敦等人也都担任了太守。

应该说,曹操给予了臧霸足够的待遇和信任,但现在他居然收留了曹操的通缉犯。刘备风尘仆仆赶到了青州,一见臧霸便开门见山,说明了来意:“徐翕和毛暉辜负了曹丞相的信任,做出了背叛之事,现在他命你斩下他们的首级,我好带回复命。”

臧霸回答说:“徐翕和毛暉过去是我的朋友,因为落难来投奔我。臧霸之所以能有今天,正是因为不做出卖他人的事情。我曾蒙受明公的不杀之恩,按理来说不该违抗他的命令,但我也相信,成就霸业的君主应该深明重信守义的道理,请将军为我向明公解释我的初衷。”

刘备无功而返,把臧霸所说的话如实禀报了曹操。有令不行本是一件很打脸的事,曹操听后却并未恼羞成怒,而是叹息说:“此古人之事而君能行之,孤之愿也。”这是古人所提倡的仁德之事,臧霸却能够加以奉行,这也正是我的心愿啊。随后他也不再追究徐翕和毛暉的背叛之罪,还分别任命他们为郡守。

曹操的胸襟彻底征服了臧霸,从此他忠心耿耿地追随其左右,再未发生过动摇。

曹操与袁绍在官渡对峙,臧霸多次以精兵协助作战,使得曹操不用担心侧面侧翼的问题,最终得以赢得官渡之战

的胜利。建安十年,曹操击败袁绍的长子袁谭,平定了河北,臧霸率人前来祝贺,提出愿将子弟及家族之人迁至郟城(今河北临漳县)居住,以表达自己的忠心。曹操很高兴,回答说:“诸位忠心报国,但何必如此来表现呢?不过,昔日萧何派遣子弟前往侍奉高祖,汉高祖没有拒绝;耿纯焚烧自己的房子、马车、棺木追随,而光武帝没有辜负他的好意,现在我怎么能够改变前人的做法呢?”

此后,臧霸以青州为中心率军在渤海一带“执义征暴,清定海岱,功莫大焉”,给曹操征战四方建立了一个稳固的后方根据地,因军功卓著被封为都亭侯。

发动对吴作战时,臧霸被调到了前线。有一次他与张辽同为先锋,接受曹操的命令进军濡须口,不料行军途中遭遇连绵大雨,待到前锋抵达江边时,江水暴涨,吴国的战船逐渐靠近,将士们都惶恐不安。张辽见状下令部队撤退,臧霸阻止他说:“公明于利钝,宁肯捐吾等那?”意思是曹操很清楚战事顺利与否,怎么可能舍弃我们呢?果然,第二天便接到了曹操撤军的命令。这是一种心有灵犀的信任吧,张辽很感慨,见到曹操后把臧霸的话复述了一遍,曹操称赞他做得好,授予了臧霸扬威将军的称号。

在历史上,曹操以善于识人用人著称。而各类人才能为他所任用,根本的原因则在于他总是能看人之长,容人之短。就像臧霸,因为不肯出卖朋友而拒绝执行命令,曹操看重的不是自己一言既出的脸面,而是臧霸重信守义的品质,他成全了臧霸的信义,也收服了他的心。曹操在著名的《短歌行》中写道:“山不厌高,海不厌深。周公吐哺,天下归心。”如此的志向与胸襟,怎不令人向往追随呢?

历史随笔

夜寒煨芋听雪声

邱俊霖



《芋》(清)朱彝尊作

可是好东西啊。

至于怎么吃芋头,古代的吃货们也有研究。芋头的吃法有简单的,也有相对讲究的。比如《山家清供》里提到的一种“酥黄独”:“熟芋截片,研麴子、杏仁,和酱拖面煎之,以为甚好。”即将熟芋头切片,再用研碎的香榧和杏仁调和盐酱和在面里,最后将芋头片外面糊煎炸之,其软糯清香,妙不可言。

对古人来说,芋头还有一种流行的吃法:制成芋头羹。清代的袁枚在《随园食单》里提到过芋头羹的做法:“芋性柔腻,入荤素俱可。或切碎作鸭羹,或煨肉,或同豆腐加酱水煨。”此外,袁枚还记载过其他几种芋头的吃法,比如芋煨白菜,抑或是将芋头磨成粉制成芋粉团。

除此之外,芋头还有一些别具特色的吃法,比如《西游记》的作者吴承恩是江苏人,长期流寓南京,他的口味偏甜。在《西游记》里,他写到过几种芋头的做法,比如无底洞里的老鼠精做的芋头,烂煨芋头拌着。后来唐僧师徒取经回到东土大唐,唐太宗的接待宴席上的是糖烧香芋。直到今天,江苏的很多地方还有糖芋头这道小吃。

要说到古代最简单流行的芋头吃法,那大概是煨烤,尤其是在寒夜里,煨芋头更是人间至味。就像开头提到的“煨得芋头熟,天子不如我”那样,南

宋诗人释文珩也有“蹲鸱煨正熟,不与俗人分”之语。宋代诗人范成大在冬天围炉取暖,地炉上温着酒,也要感慨一句:“莫嗔老妇无盘飧,笑指灰中芋栗香。”别说没有下酒菜,炉子里煨烤的芋头和板栗早就香飘四溢了,冬日里吃着煨芋头,喝着热酒,好不快活。

不过,有的人就是喜欢讲究的吃法,比如明末清初的文学家李渔在《闲情偶记》中就提到过:“煮芋不可无物件之,盖芋之本身无味,借他物以成其味者也。”煮芋头必须要有佐味之物。南宋诗人陆游的须点便与李渔不一样,他曾在《芋》中写道:“莫谓蹲鸱少风味,赖渠撑拄过凶年。”别笑话芋头没啥滋味,遇到灾荒之年,可全靠这芋头渡过难关呀。

陆游是非常喜欢吃芋头的,煨芋也是他最爱的一种吃法。他曾在《杂感十首以野韵》“沙岸净天高秋月明为韵”一诗中提到“会拣最幽处,煨芋听雪声”。清代画家朱耷也曾画过一幅《芋》,并自题:“是谁敲破雪中门,一幅篝灯以奉客。”寒冬夜里大雪来,端起刚刚煨熟的芋头对客人说:一起来吃烤芋头吧!

试想一下,我们与客人一起,听着外面的风雪之声,吃着煨烤的芋头,仿佛所有的寒气都被驱散,这该是何等的温馨与惬意呀。